



理 事 会

Distr.: General
31 March 202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二十六届会议

理事会届会，第二期会议

2021 年 7 月 19 日至 23 日，金斯敦

议程项目 6

2021 年法律和技术委员会成员选举的有关问题

国际海底管理局理事会关于延长法律和技术委员会现任成员任期及其他有关事项的决定

国际海底管理局理事会，

考虑到选举法律和技术委员会成员是一个优先事项，

回顾国际海底管理局第十三届会议期间制定的法律和技术委员会成员候选人提名程序，¹

又回顾其 2020 年 2 月 20 日关于 2021 年法律和技术委员会成员选举的决定，²

考虑到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的有关情况尚在持续，

又考虑到，鉴于不可能举行面对面会议，制定法律和技术委员会成员选举程序的谈判一直不能取得进一步进展，

希望在 2021 年继续作出一切努力，就法律和技术委员会成员选举的拟议程序达成共识，

1. 认识到由于 COVID-19 大流行，无法在下一次选举法律和技术委员会成员应遵循的机制问题上取得谈判进展；

¹ ISBA/13/C/6。

² ISBA/26/C/9。



2. 邀请主持人在 2021 年举行下一次面对面会议时继续就委员会的组成问题进行磋商，并就此向理事会提出报告作为优先事项审议，以期在该次会议上作出决定；

3. 决定将法律和技术委员会现任成员的任期延长一年，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届满；

4. 强调指出，作出延长法律和技术委员会现任成员任期的决定是个特例，原因是 COVID-19 大流行造成前所未有的情况，这一决定不妨碍《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一六三条，也不对法律和技术委员会或通过选举产生成员的国际海底管理局其他机关构成先例；³

5. 又强调指出，需要在 2022 年 7 月的会议上作为优先事项处理选举法律和技术委员会 2023-2027 年期间成员的问题；

6. 敦促各国在 2022 年严格遵守 ISBA/13/C/6 号文件规定的法律和技术委员会成员候选人提名程序。

2021 年 3 月 30 日

³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833 卷，第 31363 号。